

# 漯河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漯安办函〔2023〕30号

## 安全生产提示函

各县区人民政府，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城区管委会，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9月28日，全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推进会暨中秋国庆假期安全防范工作视频会议指出，专项行动中发现的重大事故隐患整改率依然较低。为认真落实9月28日全省会议精神，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请各级各部门认真梳理分析，加大检查频次，跟踪督办整改，确保限期整改到位；对不能及时整改的重大事故隐患，要加大执法力度，加强过程管控，严防事故发生；对不能保证安全、存在群死群伤重大风险的事故隐患，要依法采取关停措施；要深化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聚焦重大事故隐患和重点检查事项，聚焦第一责任人履职情况，深入开展部门精准执法，建立健全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台账，实行清单化管理，推动企业真查真改并按规定主动报告重大事故隐患。要认真落实“领导+专家”机制，强化源头防控、过程管控，严格落实责任倒查机制，切实解决执法检查“宽松软拖”问题。

